# 维稳十项工作要求

来源：网络 作者：雾凇晨曦 更新时间：2024-12-16

*第一篇：维稳十项工作要求中国石油维护稳定工作办公室文件 天然气集团公司维稳办〔2024〕53号关于印发《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维稳情报信息工作十项规范要求》的通知各企事业单位：为进一步加强维稳情报信息工作，根据形势发展要求并结合当前实际，...*

**第一篇：维稳十项工作要求**

中国石油维护稳定工作办公室文件 天然气集团公司

维稳办〔2024〕53号

关于印发《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维稳情报信息工作十项规范要求》的通知

各企事业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维稳情报信息工作，根据形势发展要求并结合当前实际，通过对近年来集团公司维稳情报信息工作相关管理制度和措施办法的梳理调整，特制定《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维稳情报信息工作十项规范要求》，现印发给你们，自2024年7月1日起执行。

各企事业单位是落实《十项规范要求》的责任主体，党委书记是第一责任人，维护稳定工作部门是具体执行部门。要充分认识维稳情报信息工作的极端重要性，严格落实领导责任和工作职责，加强充实工作力量，认真执行《十项规范要求》，保障信息渠

道畅通，确保要情数据及时准确上报。

二○○八年六月二十六日

主题词：稳定工作

信息

十项规范要求

通知

分送：党组成员、总经理助理、管理层成员，副总师，维护稳定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存档（3），共印200份。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维稳办

2024年6月26日印发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维稳情报信息工作十项规范要求

一、要情上报

各企事业单位发生、发现涉及稳定的异常情况，要确保第一时间报告集团公司维稳办。“第一时间”指发生、发现情况后一小时内。“异常情况”指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行为和动向：

（一）企业当地发生的50人以上群体性上访、聚集事件；

（二）上访人（人数不限）有过激行为，已经影响企业生产经营秩序、机关正常办公和当地社会稳定的；

（三）群体性进京上访行为及其苗头和隐患；

（四）携带枪支、爆炸物等危险品上访或在上访中扬言制造事端以及自焚、自杀、自残的；

（五）五百人以上签字的联名信；

（六）反映的问题具有较强的政治敏感性和政策性的上访活动；

（七）对重大改革措施、政策方案的出台存在群体性不满情绪及具有倾向性的活动；

（八）涉及信访问题的非法集资、散发张贴非法宣传品、制造传播谣言；跨企业、跨地区、跨系统、跨行业联片、纠合动向和组织化倾向；

（九）与境内外敌对势力组织和人员的勾联活动；

（十）涉及企业稳定的其他异常情况。

二、日报告（零报告）

40个重点责任企业，每个工作日实行零报告。有事报情况、无事报平安。发生发现重要情况的，执行第一时间上报。未发生异常情况的，应于每个工作日15:00-16:00时（新疆地区13:00-14:00时），向集团公司维稳办报告平安，不得提前或滞后。

三、节日综报

节假日期间发生发现重要情况的，执行第一时间上报。40个重点责任企业，春节、十一国庆节两个长假的最后一天，固定时段安排集中上报。正月初

六、10月7日上午9-11时（新疆地区10-12时），书面上报节日期间维护稳定综合情况，包括各单位党政领导节日期间抓稳定工作的情况。

四、责任月报

40个重点责任企业，实行每月定期综报制度。应于每月25日（遇节假日顺延），向集团公司维稳办报当月维稳综合情况。主要内容：

（一）基本态势。本单位当月信访态势综述，突出不稳定因素，职工群众普遍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出台实施的政策措施在相关群体中的反映，隐患苗头、趋势走向和预警情况。

（二）主要工作。本单位当月维稳重点开展的工作，重要工作部署、进展及成效，集团公司维稳办交办事项的落实情况。

（三）意见建议。对政策措施、工作实施及集团公司维稳办

— 4 — 的意见建议。

五、排查报告

70个重点联系企业，每半年上报一次不稳定因素排查报告，并附排查台帐，每年6月25日、12月25日分两次上报。内容包括：不稳定群体的种类和人数、反映的主要问题和诉求、不稳定群体的苗头和动向、工作措施和建议以及排查台帐等。

六、工作总结

70个重点联系企业，报半年工作总结（每年6月25日上报）； 各企事业单位，报全年工作总结（每年12月25日上报）。内容包括：来信来访情况、信访统计数据的同期对比及分析、所做的主要工作、各类群体存在的主要问题和下步工作措施等。

七、信访登记

70个重点联系企业，每个工作日在集团公司“信访信息系统”网上登记来信来访事项（指当天本单位实际发生的来信来访事项，包括正常和非正常信访），并不迟于次日内上传总部。数据用于总部对来信来访的实时量化统计分析工作，不涉及每一起来信来访的具体内容。总部只通过要情上报渠道，掌握十项异常情况的具体内容，对其它正常上访登记情况，只提取数据，不提取内容。

八、专人负责

各单位分管稳定工作的领导对本单位维稳信息报送工作负总责。各单位维稳工作部门要明确一名部门负责人分管信息工作，要确定专门岗位和人员（信息员）具体负责每日信息报送工作。

人员及联系方式及时报集团公司维稳办备案。

九、渠道畅通

保持信息系统和电话通讯双路畅通。维稳信息的上报，主要通过集团公司“信访信息系统”相关功能实施报送。发生、发现异常情况后的首次报告，可拨打集团公司维稳办24小时值班电话口头报告。非工作时间和法定节假日期间以及遇网络故障等意外情况，应拨打集团公司维稳办24小时值班电话口头报告。涉密报告应通过机要通信或加密电传方式报送，禁止通过网络传输。集团公司维稳办政策调研处值班电话：

于

飞

\*\*\*（24小时）吕春阳

\*\*\*（24小时）

崔守全

\*\*\*（24小时）

010-62094645 010-62094587（传真）

十、评估通报

落实领导和岗位责任，实行定期通报制度。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并严格按照要求抓好维稳信息报送工作。确保上传下达信息渠道畅通，确保信息时效、准确、追踪，不得迟报或隐瞒不报。集团公司维稳办每月作出评估，全系统通报。

集团公司维护稳定工作重点联系企业

（70个）

1.大庆油田有限公司 2.辽河油田分公司 3.新疆油田分公司 4.华北油田分公司 5.大港油田分公司 6.西南油气田分公司 7.长庆油田分公司 8.吉林油田分公司 9.塔里木油田分公司 10.吐哈油田分公司 11.青海油田分公司 12.玉门油田分公司 13.冀东油田分公司 14.浙江油田分公司 15.中国石油勘探开发公司 16.大庆石化分公司 17.抚顺石化分公司 18.吉林石化分公司 19.辽阳石化分公司 20.兰州石化分公司 21.乌鲁木齐石化分公司 22.独山子石化分公司 23.宁夏石化分公司

— 8 — 24.大连石化分公司 25.锦州石化分公司 26.锦西石化分公司 27.哈尔滨石化分公司 28.前郭石化分公司 29.大港石化分公司 30.华北石化分公司 31.呼和浩特石化分公司32.长庆石化分公司 33.辽河石化分公司 34.克拉玛依石化分公司35.庆阳石化分公司 36.宁夏炼化分公司 37.大庆炼化分公司 38.东北销售分公司 39.西北销售公分司 40.黑龙江销售分公司 41.吉林销售分公司 42.辽宁销售分公司 43.大连销售分公司 44.内蒙古销售分公司 45.陕西销售分公司 46.甘肃销售分公司 47.宁夏销售分公司 48.青海销售分公司 49.新疆销售分公司

50.西藏销售分公司 51.四川销售分公司 52.重庆销售分公司 53.管道分公司 54.西气东输管道分公司 55.西部管道分公司

56.北京华油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57.济南柴油机厂 58.宝鸡石油机械厂 59.宝鸡石油钢管厂

60.渤海石油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61.东方地球物理勘探有限公司 62.中国石油天然气管道局 63.长城钻探工程公司 64.渤海钻探工程公司 65.川庆钻探工程公司 66.西部钻探工程公司 67.中国石油集团测井有限公司 68.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69.东北炼化工程公司 70.中国石油天然气运输公司

— 10 —

集团公司维护稳定工作重点责任企业

（40个）

1.大庆油田有限公司 2.辽河油田分公司 3.新疆油田分公司 4.华北油田分公司 5.大港油田分公司 6.西南油气田分公司 7.长庆油田分公司 8.吉林油田分公司 9.吐哈油田分公司 10.青海油田分公司 11.玉门油田分公司 12.大庆石化分公司 13.抚顺石化分公司 14.吉林石化分公司 15.辽阳石化分公司 16.兰州石化分公司 17.乌鲁木齐石化分公司 18.独山子石化分公司 19.锦州石化分公司 20.锦西石化分公司 21.黑龙江销售分公司 22.吉林销售分公司 23.辽宁销售分公司.内蒙古销售分公司 25.陕西销售分公司 26.甘肃销售分公司 27.宁夏销售分公司 28.青海销售分公司 29.新疆销售分公司 30.四川销售分公司 31.重庆销售分公司 32.管道分公司

33.东方地球物理勘探有限公司34.中国石油天然气管道局 35.长城钻探工程公司 36.渤海钻探工程公司 37.川庆钻探工程公司 38.西部钻探工程公司 39.东北炼化工程公司 40.中国石油天然气运输公司

**第二篇：维稳工作“十项机制”(简要)**

认真落实维稳工作“十项机制”

不断促进全县社会和谐稳定

1、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是指责任主体就重大决策的制定和实施是否可能引发群体性事件等影响社会稳定的问题进行先期预测、先期研判、先期介入、先期防范、先期处置的工作机制。目的在于从源头上预防化解社会矛盾，更好地推进重大决策顺利实施，更好地维护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和社会和谐稳定大局。

2、重大不稳定问题挂牌督办机制。是指在党委、政府的统一领导下，坚持“条块结合、以块为主”原则，由各级各部门按职责和制度，充分发挥基层基础优势，运用社会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制度开展重大不稳定问题摸排，在综合分析研判的基础上，由维稳办对可能引发重大不稳定事件的问题实行挂牌督办，努力把不稳定问题解决在萌芽状态、化解在初始阶段、控制在初发之时的工作机制。

3、重点对象教育疏导转化机制。是指对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具有现实危害或危害倾向的人员，严格区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综合运用思想教育、亲情感化、解困帮扶及行政、经济、法律等手段，有针对性地开展教育转化工作，最大限度地减少社会对立面的工作机制。要求对重点对象实行

1一人一策，有针对性地制定教育工作方案，做到“六个一”（一个重点对象、一名责任领导、一个责任单位、一个帮教小组、一个工作方案、一套工作档案），落实“五包”工作责任（包掌握情况、包解决困难、包教育转化、包稳控管理、包依法处理）。各单位对重点涉稳对象一定要明确责任，建立档案。

4、涉稳情报信息收集研判预警机制。是指各单位搜集掌握、报送处理、会商研判涉及稳定工作的动态信息，尤其是可能引发群体性事件的苗头性、内幕性、行动性信息，预测问题发展的趋势和可能，并向相关单位发出“三色预警”通报的工作机制。

5、社会稳定形势分析机制。是指县、乡镇（街道）党委、政府和维稳部门为及时、全面、准确把握社会稳定形势动态发展变化的情况，通过常委会、党政班子会议、维护稳定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等形式，定期对社会稳定形势进行分析研判，并在此基础上采取有力措施解决问题的工作机制。原则上县级每季度一次，安排在每个季度初；乡镇（街道）每月一次，安排在每月初；维稳办每周分析维稳形势；敏感时期和重点时段组织开展社会稳定形势专题分析，突出重点问题和对策的研究，并根据需要和上级要求分析上报维稳动态。

6、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机制。是指突发事件发生后，事

发地党委、政府根据事件性质、特点和危害程序等组织有关部门，调动应急处置力量，依照有关法律法规采取应急处置措施的工作机制。针对这项机制，各单位都制定了各种应急预案，关键是要加强平时演练，不断提高应急处置能力。

7、涉稳案（事）件舆情应对机制。是指涉稳案（事）件发生后，坚持及时准确、公开透明、有序开放、有效管理、正确引导的原则，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统筹网上网下两个战场，及时引导舆论、有效应对舆情的工作机制。这项工作宣传部门比较重视，专门成立网评员队伍，并组织培训，各乡镇（街道）要针对涉稳舆情反映的问题及时核查，将答疑解惑、政策宣传等引导方法与切实解决群众的合理诉求相结合，及时澄清事实、回应质疑、整改问题、疏导情绪。要重视抓好网评员队伍建设，提升监测发现、跟踪分析、回应引导能力。

8、维稳工作协调联动机制。是指按照维稳工作“一盘棋”思想要求，根据维护稳定工作领导小组的统一部署，各单位各部门密切配合、协调联动，构建上下贯通、内外衔接、整体作战的工作格局，形成齐抓共管、合力维稳的工作机制。这项机制平时运行比较顺畅，各乡镇（街道）、部门之间配合较好，基本能做到随叫随到。

9、维稳工作考核奖惩机制。是指依据平安建设和维稳工作考核体系，对各乡镇（街道）、部门维稳工作情况实行

考核，并视情作出奖惩的工作机制。这项机制以往主要是结合平安综治考核，注重年底查台帐。今后要注重过程考核，加强平时的督查督办力度，并将督查督办情况纳入年终考核。

10、维稳工作保障机制。是指为确保维稳工作顺利开展提供组织机制、人员力量、装备配置、工作制度以及经费等保障的工作机制。这项机制主要针对县以上单位，但乡镇（街道）在人员力量上要明确分管领导和兼职干部，要落实必要的工作经费，确保有人干事、有钱办事。

**第三篇：维稳工作要求**

区国资委党群处：

根据有关通知，现将3.14事件后公司抓好生产经营相关情况汇报如下：

当前，处置拉萨“3〃14” 事件已经取得了初步胜利，拉萨社会秩序已基本恢复正常，为确保顺利完成2024年各项任务，公司党委要求：

一、广大干部员工，一定要认识到这场反分裂斗争的艰巨性、复杂性和长期性，在大是大非面前保持清醒地认识。各单位要认真组织学xxx自治区关于西藏反分裂斗争的一系列精神，把行动统一到自治区党委、政府的决策部署上来，与党委、政府保持高度一致；各施工单位要做好安全保卫工作，切实克服麻痹大意思想，确保施工安全。广大干部职工要积极行动起来，看好自己的人，管好自己的门，用自己的行动加入到反分裂斗争中来，做到让区党委放心、让人民满意。

二、除了做好维护稳定工作外，一定要按照年初确定的目标任务，真抓实干，搞好生产经营等各项工作，紧紧围绕发展主题，全面落实经营责任，切实树立强烈的发展意识、机遇意识、责任意识和安全、质量、成本意识，进一步把增强任务开发、施工管理作为实现企业做强做大目标的原动力，团结奋斗，确保实现工作目标。

目前，公司各项工作正有条不紊在正常开展，各工程项目部部分已进点，部分在着手进行进场准备，即将奔赴一线，其他工作一直在正常运行。

二○○八年三月三一日

**第四篇：关于当前的维稳工作要求**

关于当前的维稳工作要求

一、省委、省政府提出从现在起到10月底实现“两个确保”，做到“七个坚决防止”。

确保庆祝新中国成立60周年各项活动喜庆祥和、圆满胜利，确保不出现影响北京国庆60周年庆祝活动顺利进行的各类问题；

坚决防止发生大规模群体性事件，坚决防止发生重大到省进京非正常上访事件，坚决防止发生暴力恐怖事件，坚决防止发生危害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的重大政治事件，坚决防止发生重大治安事件，坚决防止发生群死群伤恶性事件，坚决防止发生重大舆情事件。

二、市委、市政府要求围绕中央和省委提出的工作目标，突出抓好三项工作。

一是要自觉履行维护社会稳定的政治责任。要站在讲政治、讲大局的高度，着力抓好60周年大庆期间的维稳工作，为新中国成立60周年庆典创造平安祥和的社会环境。

二是要重点把握维护社会稳定的关键环节。要加强信息预警，增强工作的主动性、赢得稳定的主动权、打好维稳的主动仗，做到“发现得早”；要强化社会管理，把问题发现在萌芽、把事态控制在内部、把矛盾解决在当地，做到“控制得了”，要敢于直面矛盾，端正处理的态度，坚持处理的原则，讲究处理的方法，做到“处理得好”；要提高领导能力，包括科学决策能力，依法办事能力和群众工作能力，做到“稳定得住”。

三是要切实加大维护社会稳定的工作力度。当前要做好四项工作，构筑信访工作的新格局：做好“一建三联”，即建立信访责任体系，联网受理群众信访、联调解决群众诉求、联合办结信访积案；掀起打击整治的新高潮，全市要开展声势浩大的“一打三整”行动，即打击黑恶势力，整顿重点地区的社会治安、整顿危爆物品的管理、整治“黄赌毒”现象；探索下访恳谈的新路子，基层干部要变上访为下访，主动、经常到群众中走一走、看一看，听民声、察民情、解民忧；形成维稳工作的新机制，完善社会管理机制、矛盾化解机制、应急处突机制和治安防控机制。

三、市交通局要求实现“两个不能”。

“不能因交通的问题给市委、市政府添乱；不能因工作松懈、疏忽和纰漏，给上级的工作造成被动，给长沙的交通形象造成损害”。

**第五篇：班主任工作十项要求**

`郑庄中学班主任工作“十项指导要求”

一、关注个别，关心全体：要特别关注个别意识、行为反常或有劣迹的学生；做好全体学生的思想及心理辅导工作，经常和学生及家长沟通，及时发现安全隐患，纠正学生的不规范行为，将安全隐患消除在萌芽状态。

二、要求住校生在进入校门前，个人私事办理完毕，进入校园后，未履行请假手续不得离校（含放假、开学、请假等）。

三、每学期至少核查一次学生家长二种以上联系方式，本要求下发后，迅速核查一次，班主任保留一份外，到政教处修改登记册。

四、严格管理：学生严禁踏入“违规红线”将给予严厉处置

1、打架致伤或群架（三人以上）

2、私自离校（未履行请假手续的各种离校方式）

3、索要或变相索要财、物

4、盗窃、纵火造成事故

5、纠结社会人员（本校学生以外的人员）到校寻衅滋事。

五、每月安排一次学生被套、床单、枕巾的清洗

六、家长到校探视要求：采取多种方式（比如让学生本人）和学生家长沟通，来校探视孩子的时间安排在早饭后和下午三节课后（其他时间都有可能打扰孩子本人及其他同学的学习或休息），坚决杜绝在上课时间到教室找人。

七、班主任因事请假：需委托同班代课教师代理班主任完成班务工作，并知会班内学生明白。临时外出，尽量不安排在课外活动、休息时间（早、午、晚饭后和下午活动时间）。

八、按时完成班务工作规定动作：在规定时间内到岗并履行职责（一日五到位、每月上交管理资料、主题班会的召开及资料、临时性工作、常规班务工作等）。

九、指导学生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本校“校规”；指导学生学会管理自己；指导学生在餐厅用餐、教室、宿舍、社会等公共场所的自律及规范行为；指导学生遵守交通规则、护林防火、铁路护路、不私自接触用电器及用电线路等知识。

十、规范放假

1、特别要求，每次放假前后，到班主任处签到、签退（不得代签），正常放假签退时间为12：00---12:30，开学签到时间为8:30---9:00，特殊情况放假，比对正常放假，为开学、放假正常上课前、后30分钟。

2、对未履行请假手续未按时报到的学生，及时展开调查，在第一时间通知家长的同时上报政教处。

3、班主任如有特殊情况不能按时到校，需委托同班代课教师代理班主任完成班务工作，并知会班内学生明白。

郑庄中学政教处 2024年4月7日印发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